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FI Holdings (Group) Co. Ltd.
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84)

優先永久資本證券

(國際證券識別碼：XS1653470721，普遍編號：165347072，

股份代號：05261)

分派支付及調整分派率

茲提述(i)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內容有關發行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的優先永久資本證券(國際證券識別碼：XS1653470721，普遍編號：165347072)(「永久證券」)的公告(「該等公告」)及(ii)永久證券的條款及條件。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根據永久證券的條款及條件妥為支付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到期的分派款項8,062,500美元。此外，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適用於永久證券的分派率將因應首個重設日(即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予以調整。根據永久證券的條款及條件，自首個重設日(包括該日)起至緊隨重設日當日(不包括該日)期間，相關重設分派率將為11.581%(「該調整」)。除該調整外，永久證券的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中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中先生、林偉先生、林峰先生、陳東彪先生及楊欣先生；非執行董事蔣達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岳先生、陳偉成先生及林采宜女士。